

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同意将《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，促进公司董事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力、履行职责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为公司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责任保险具体方案

- 投保人：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- 被保险人：公司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责任限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）
- 保费总额：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（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）
- 保险期限：12 个月（经审批后，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）

二、相关授权事宜

为提高决策效率，同时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，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办理公司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续保事宜（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保险公司、责任限额、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，商榷、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）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（或期满之前）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的相关事宜。

本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

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，属于利益相关方，故对该议案均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